

Deloitte.

德勤

致：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24頁至第72頁的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連同其他解釋附註。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負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根據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工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須遵守相關道德規範，並計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我們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建立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真實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